**附件11：搭建施工安全责任书**

|  |  |  |  |
| --- | --- | --- | --- |
| **主场搭建商**： | 北京华毅司马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 **截止日期：** | **2024年10月11日** |
| **电话**： | +86 01065568330 | **联系人**： | 王苗 女士（中央大厅）分机137  张诗怡 女士（N1、N3）分机339  武淼 女士（N5、N6）分机118  郎长建 先生（N7、N8）分机305 |
| **邮箱**： | [heec@syma.com.cn](mailto:heec@syma.com.cn) |
| **搭建公司名称：** |  | **展位号：** |  |
| **搭建负责人**： |  | **电 话：** |  |
| **展商公司名称：登录** https://bjservice.syma.com.cn/Heexpochina.aspx **线上系统提交此表格**  **用户名及密码同会刊及胸卡填报账户相同，以短信形式下发至展会联系人** | | | |
| **展商姓名**： |  | **电 话：** |  |

**展览会名称： 第62届中国高等教育博览会**

为保障本次展会活动的顺利进行，强化展会活动期间安全管理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搭建单位须签订此安全责任书，严格遵照此约定的内容执行，并承担相关责任。

1. 搭建单位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展馆搭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和展览会的各项规定，服从展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展会安全。
2. 特装展位进场前30天须办理特装搭建单位资质认证、特装展位搭建方案审查等手续，并缴纳齐全展台的所有费用后方可进场施工。
3. 搭建单位严格按已通过审核确定的展位搭建方案进行施工，不得擅自更改。
4. 搭建单位进场前必须购买展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以及公众责任险，保额标准必须达到单次事故每人限额40万元及以上，并以此作为办理入场手续的必备条件以便对现场突发事故及人身安全提供保障。
5. 从进场搭建至展会活动结束，搭建单位因违反本安全责任书内容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搭建单位负全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对现场违规行为，主场有权按《现场违规行为违约金扣除标准》，扣除搭建单位相应的场地施工押金，并保留追究搭建单位法律责任的权利。

附件13：《展馆搭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附件14：《现场违规行为违约金扣除标准》

搭建单位（公章） ：

搭建单位负责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